

2023 级数学与应用数学（求是科学班）专业本科生毕业自审表

课程大类明细		学分	所属大类	所缺学分	缺课门数	所缺课程清单，说明计划修读学期	辅修情况
1. 总学分要求		145+8					辅修专业： 辅修课程列表：
2. 思政类 <必修>		17	通识课程				
3. 思政类 <选修>		1.5	通识课程				
4. 军体类 <必修>		10.5	通识课程				
5. 外语类 <必修>		1	通识课程				
6. 外语类 <选修>		3	通识课程				
7. 计算机类 <必修>		2	通识课程				
8. 自然科学通识类 <必修>		23	通识课程				
9. 通识选修课程 10.5 学分	通识核心课程	至少 1 门	通识课程				
	“博雅技艺”类	至少 1 门	通识课程				
	“中华传统”“世界文明” “当代社会”“文艺审美”类	至少 2 门	通识课程				
	通识选修课程	其余学分	通识课程				
10. 美育类（认定型）<选修>		至少 1 门	通识课程				
11. 劳育类（认定型）<选修>		至少 1 门	通识课程				
12. 专业基础课程 <必修>		9	专业基础课程				
13. 专业必修课程 <必修>		26.5	专业课程				
14. 专业选修课程 <选修>		12	专业课程				
15. 实践教学环节 <选修>		6	专业课程				
16. 毕业论文 <必修>		8	专业课程				
17. 个性修读课程 <选修>		15					
18. 19. 20. 第二、三、四课堂 <必修>		+4+2+2					
说 明		145 为本专业需修读最低学分；+8：二、三、四课学分					

学号：

学生签名：

专业班级：

日期： 年 月 日

2023 级数学与应用数学（强基计划）专业本科生毕业自审表

课程大类明细		学分	所属大类	所缺学分	缺课门数	所缺课程清单, 说明计划修读学期	辅修情况
1. 总学分要求		145+8					辅修专业:
2. 思政类 <必修>		17	通识课程				
3. 思政类 <选修>		1.5	通识课程				辅修课程列表:
4. 军体类 <必修>		10.5	通识课程				
5. 外语类 <必修>		1	通识课程				
6. 外语类 <选修>		3	通识课程				
7. 计算机类 <必修>		4	通识课程				
8. 自然科学通识类 <必修>		23	通识课程				
9. 创新创业类 <选修>		至少 1 门	通识课程				
10. 通识选修课程 10.5 学分	通识核心课程	至少 1 门	通识课程				
	“博雅技艺”类	至少 1 门	通识课程				
	“中华传统” “世界文明” “当代社会” “文艺审美”类	至少 2 门	通识课程				
	通识选修课程	其余学分	通识课程				
11. 美育类 (认定型) <选修>		至少 1 门	通识课程				
12. 劳育类 (认定型) <选修>		至少 1 门	通识课程				
13. 专业基础课程 <必修>		9	专业基础课程				
14. 专业必修课程 <必修>		26.5	专业课程				
15. 专业选修课程 <选修>		15	专业课程				
16. 实践教学环节 <必修>		2	专业课程				
17. 实践教学环节 <选修>		5	专业课程				
18. 个性修读课程 <选修>		6					
19. 课程修读 <选修>		6	衔接阶段课程				
20. 科研实践/讨论 <必修>		3	衔接阶段课程				
21. 毕业论文 <必修>		8	衔接阶段课程				
22. 23. 24. 第二、三、四课堂 <必修>		+4+2+2					
说 明		145 为本专业需修读最低学分; +8: 二、三、四课学分					

学号:

学生签名:

专业班级:

日期: 年 月 日

2023 级数学与应用数学专业本科生毕业自审表

课程大类明细		学分	所属大类	所缺学分	缺课门数	所缺课程清单, 说明计划修读学期	辅修情况
1. 总学分要求		145+8					辅修专业: 辅修课程列表:
2. 思政类 <必修>		17	通识课程				
3. 思政类 <选修>		1.5	通识课程				
4. 军体类 <必修>		10.5	通识课程				
5. 外语类 (英语水平测试) <必修>		1	通识课程				
6. 外语类 <选修>		6	通识课程				
7. 计算机类 <选修>		3	通识课程				
8. 自然科学通识类 <必修>		23	通识课程				
9. 创新创业类 <选修>		1.5	通识课程				
10. 通识选修课程 10.5 学分	通识核心课程	至少 1 门	通识课程				
	“博雅技艺”类	至少 1 门	通识课程				
	“中华传统” “世界文明” “当代社会” “文艺审美”类	至少 2 门	通识课程				
	通识选修课程	其余学分	通识课程				
11. 美育类 (认定型) <选修>		至少 1 门	通识课程				
12. 劳育类 (认定型) <选修>		至少 1 门	通识课程				
13. 专业基础课程 <必修>		5	专业基础课程				
14. 专业必修课程 <必修>		20.5	专业课程				
15. 专业选修课程 <选修>		23.5	专业课程				
16. 实践教学环节 <必修>		6	专业课程				
17. 实践教学环节 <选修>		2	专业课程				
18. 毕业论文 <必修>		8	专业课程				
19. 个性修读课程 <选修>		6					
20. 21. 22. 第二、三、四课堂 <必修>		+4+2+2					
说 明		145 为本专业需修读最低学分; +8: 二、三、四课学分。					

学号:

学生签名:

专业班级:

日期: 年 月 日

2023 级统计学专业本科生毕业自审表

课程大类明细		学分	所属大类	所缺学分	缺课门数	所缺课程清单, 说明计划修读学期	辅修情况	
1. 总学分要求		146+8					辅修专业:	
2. 思政类 <必修>		17	通识课程					
3. 思政类 <选修>		1.5	通识课程				辅修课程列表:	
4. 军体类 <必修>		10.5	通识课程					
5. 外语类 （英语水平测试）<必修>		1	通识课程					
6. 外语类 <选修>		6	通识课程					
7. 计算机类 <选修>		3	通识课程					
8. 自然科学通识类 <必修>		23	通识课程					
9. 创新创业类 <选修>		1.5	通识课程					
10. 通识选修课程 10.5 学分	通识核心课程	至少 1 门	通识课程					
	“博雅技艺”类	至少 1 门	通识课程					
	“中华传统” “世界文明” “当代社会” “文艺审美”类	至少 2 门	通识课程					
	通识选修课程	其余学分	通识课程					
11. 美育类（认定型）<选修>		至少 1 门	通识课程					
12. 劳育类（认定型）<选修>		至少 1 门	通识课程					
13. 专业基础课程 <必修>		5	专业基础课程					
14. 专业必修课程 <必修>		21.5	专业课程					
15. 专业选修课程 <选修>		23.5	专业课程					
16. 实践教学环节 <必修>		6	专业课程					
17. 实践教学环节 <选修>		2	专业课程					
18. 毕业论文 <必修>		8	专业课程					
19. 个性修读课程 <选修>		6						
20. 21. 22. 第二、三、四课堂 <必修>		+4+2+2						
说 明		146 为本专业需修读最低学分；+8：二、三、四课学分。						

学号:

学生签名:

专业班级:

日期: 年 月 日

2023 级信息与计算科学专业本科生毕业自审表

课程大类明细		学分	所属大类	所缺学分	缺课门数	所缺课程清单, 说明计划修读学期	辅修情况
1. 总学分要求		148+8					辅修专业: 辅修课程列表:
2. 思政类 <必修>		17	通识课程				
3. 思政类 <选修>		1.5	通识课程				
4. 军体类 <必修>		10.5	通识课程				
5. 外语类 (英语水平测试) <必修>		1	通识课程				
6. 外语类 <选修>		6	通识课程				
7. 计算机类 <选修>		2	通识课程				
8. 自然科学通识类 <必修>		23	通识课程				
9. 创新创业类 <选修>		1.5	通识课程				
10. 通识选修课程 10.5 学分	通识核心课程	至少 1 门	通识课程				
	“博雅技艺”类	至少 1 门	通识课程				
	“中华传统” “世界文明” “当代社会” “文艺审美”类	至少 2 门	通识课程				
	通识选修课程	其余学分	通识课程				
11. 美育类 (认定型) <选修>		至少 1 门	通识课程				
12. 劳育类 (认定型) <选修>		至少 1 门	通识课程				
13. 专业基础课程 <必修>		5	专业基础课程				
14. 专业必修课程 <必修>		25	专业课程				
15. 专业选修课程 <选修>		23.5	专业课程				
16. 实践教学环节 <必修>		5.5	专业课程				
17. 实践教学环节 <选修>		2	专业课程				
18. 毕业论文 <必修>		8	专业课程				
19. 个性修读课程 <选修>		6					
20. 21. 22. 第二、三、四课堂 <必修>		+4+2+2					
说 明		148 为本专业需修读最低学分; +8: 二、三、四课学分。					

学号:

学生签名:

专业班级:

日期: 年 月 日